

攀枝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基本情况

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为委副主任罗文跃，委办公室、政策法规处、两资办、经济发展处、社会事业处、宗教处和民干校等科室负责人为成员，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指导、协调、监督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委办公室为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，负责全委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。各处室在开展业务工作中产生的工作信息、文件资料经分管领导签批后，统一报办公室进行保密审查后公布。
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2011 年，我委加强了包括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、保密审查制度、目标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在内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体系建设，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新的方式、媒介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，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 338 条次。

2011 年，我委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以政府网站为主，同时借助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方式；所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以民族宗教工作动态信息为主，同时包括调研报告、总结计划、法规规章、两资项目公示等文件资料信息，全年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中工作动态 219 条，部门文件 81 条，公告公示 38 条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11 年度我委没有收到信息公开申请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1 年度我委没有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2011 年度我委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2011 年，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有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体系建设有待进一步补充完善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业务知识有待进一步学习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较少。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委在 2012 年度的工作中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攀枝花市贯彻落实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实施意见》为指导，结合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，有针对性地制定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制度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体系；二是结合“创建学习型”机关活动，通过集中学习、业务培训、自学等方式组织我委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人员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规章制度，进一步夯实业务技能；三是积极探索电视、报刊、电台等新的政府信息公开方式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普

及力度，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知度，把我委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得更好。